

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文件

闽财资环指〔2026〕22号

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关于下达 2026年中央土壤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的通知

漳州、龙岩市财政局、生态环境局：

为支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，促进土壤环境质量改善，根据《财政部关于下达2026年土壤污染防治资金（第二批）预算的通知》（财资环〔2026〕46号），现下达你市2026年中央土壤污染防治资金（附件1），款列“2110307-土壤”科目支出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严格按照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土壤污染防治资金管理办

法》的通知》（财资环〔2025〕167号）等规定，加快完成项目初步设计、财政预算评审等前期工作，加快推进项目实施，加强资金管理，专款专用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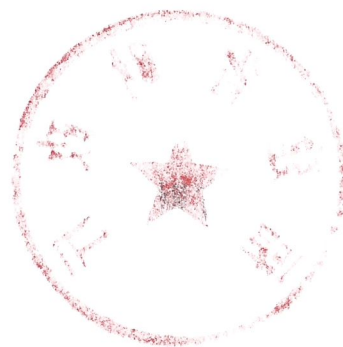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请对照本次下达的2026年中央土壤污染防治资金绩效目标表（附件2）开展绩效跟踪管理，做好绩效自评及报送工作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。

三、土壤污染防治资金列入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，要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及时接收登录预算指标，并保持“追踪”标识不变，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转移支付监控模块，加强日常监管，提高转移支付资金管理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。

附件：1. 2026年中央土壤污染防治资金安排表

2. 2026年中央土壤污染防治资金绩效目标表





附件1

2026年中央土壤污染防治资金安排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设区市	项目名称	金额
1	漳州市	土壤污染防治项目	8822
2	龙岩市	土壤污染防治项目	4178
合计			13000

附件2-1

2026年中央土壤污染防治资金 绩效目标表（漳州市）

项目名称		土壤污染防治项目		
专项名称		中央土壤污染防治资金		
中央主管部门	财政部、生态环境部	省级财政部门	福建省财政厅	
省级主管部门	福建省生态环境厅	具体实施单位	漳州市人民政府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其中：中央补助	8822		
年度总体目标	漳州完成底泥整治工程44%的工程量，同步开展施工期环境监测与二次污染防治。			
绩效目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率	≤100%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整治底泥等存量（立方米）	≥170000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开工率	100%
			项目完工率	≥25%
	效益指标	生态效益指标	受益农用地面积（万亩）	≥3.4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完成后期管护方案的确定和责任落实	是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90%

附件2-2

2026年中央土壤污染防治资金 绩效目标表（龙岩市）

项目名称		土壤污染防治项目		
专项名称		中央土壤污染防治资金		
中央主管部门		财政部、生态环境部	省级财政部门	福建省财政厅
省级主管部门		福建省生态环境厅	具体实施单位	龙岩市人民政府
资金情况 (万元)		其中：中央补助	4178	
年度总体目标	龙岩5个子工程同步完成33%的工程量，2个原位填埋工程同步完成暂存区建设60%的工程量，同步开展施工期环境监测与二次污染防治，7个阻隔工程均处于实施过程中，暂未使下游农用地受到阻隔工程的完全保护。			
绩效目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率	≤100%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整治废渣等存量（立方米）	≥78000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开工率	100%
			项目完工率	≥25%
	效益指标	生态效益指标	受益农用地面积（万亩）	≥1.6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完成后期管护方案的确定和责任落实	是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90%

信息公开类型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财政部、生态环境部，财政部福建监管局。

福建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26 年 7 月 29 日印发
